

附件 4

2023 年度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长编委发[2020]4号通知，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为“中心”或“我中心”）为长沙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下简称“局机关”）所属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事业编制23个。截止2023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21人，较上年在职人员增加1人，是由于2023年中心新进3名在职人员、2名在职人员退休。内设5个正科级机构：综合管理部、信访接待部、职业培训部、待遇保障部、信息档案部。主要职能职责有：

1. 指导县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
2. 协助做好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工作。配合组织部门和基层党组织做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3. 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电话信访工作，上级领导、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以及政策解答、权益咨询、心理疏导、法律服务和涉退役军人舆情的收集、引导等工作；
4. 收集统计全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分析就业创业形势，提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咨询、解答、宣传工作；协助做好就业创业指导、帮扶、职业介绍、信息发布等服务，承办退役军人招聘会、推介会等；协助做好全市退役军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5. 收集全市生活存在特殊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情况，配合行政部门做好帮扶援助等工作；

6. 协助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企业军转干部、企业复原老战士、军属、烈属、伤病残军人、带病返乡退役军人服务等事业性工作；

7. 协助开展全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及优待证发放、资料管理、汇总分析和报送等工作；及时向行政部门反馈情况信息、提供决策参考；

8. 完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事业性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部门整体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2023年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批复726.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7.72万元，项目支出139.12万元。

2023年预算批复基本支出587.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4.23万元，公用经费53.49万元），按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和福利支出为469.6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3.49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4.62万元；批复的部门项目3个合计139.12万元，其中：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工作经费48.00万元、接待服务大厅租金71.12万元、指导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实体化运行经费2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6.84万元，年中基本支出

调整增加 85.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调整增加 82.44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减少 2.73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812.0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781.67 万元,执行率为 96.26%。详见下表:(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587.72	85.17	672.89	647.72	96.26%
其中:人员经费	534.23	82.44	616.67	593.16	96.19%
公用经费	53.49	2.73	56.22	54.56	97.06%
二、项目支出	139.12		139.12	133.95	96.28%
其中: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工作经费	48.00		48.00	43.29	90.19%
指导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实体化运行经费	20.00		20.00	19.60	98.00%
接待服务大厅租金	71.12		71.12	71.06	99.92%
合计	726.84	85.17	812.01	781.67	96.26%

(一)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工资等,公共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1.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基本支出调增 85.17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 82.44 万元,原因:中心新进 3 名在编人员、2 人退休所致。

(2) 公用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 2.73 万元,原因:2022

年度由于疫情影响公务接待费较少，故本年度公务接待逐渐增多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

2. 基本支出执行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批复587.72万元，年中调整增加85.17万元后，全年预算为672.89万元，全年执行为647.72万元，执行率96.26%。其中：

(1) 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批复534.23万元，年中调整增加82.44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616.67万元，实际执行数为593.16万元，执行率96.19%。

(2) 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批复53.49万元，调减预算2.73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56.22万元，实际执行数为54.56万元，执行率97.06%。

3.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3年中心严格按照省市及参照局机关制定的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用途和使用范围使用资金，本着厉行节约原则，规范开支，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数1.3万元，较年初预算无增加。其中：公务接待费实际发生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发生0.8万元。中心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023年未发生此项费用。

(二) 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我中心项目支出全部为部门项目支出。2023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批复为139.1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39.12元，全年执行数为133.95万元，项目资金全部投入使用，使用率96.28%。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中心法律、就业创业、心理咨询、网络及信息设备维护外包等四个专项服务支出和全市退役军人工作者的业务培训支出，年初预算批复为48.00万元。上年度因特殊原因个别活动未开展，减少支出4.7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3.29万元，执行率90.19%。

（2）指导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实体化运行经费项目

指导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实体化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从“基层、基础、基本”三个维度促进全市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运行及作用发挥，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的和谐稳定，服务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年初预算批复为20.00万元。实际按运行情况支付费用，减少支出0.4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9.60万元，执行率98.00%。

（3）接待服务大厅租金项目

该项目依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综合发展处《关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有关问题的会议备忘》社保【2020】230号，

报建平常务副市长批示，确定服务大厅租金标准确定为71.1123万元。实际按财评中心核定金额支付接待服务大厅租金，减少支出0.0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1.06万元，执行率99.92%。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中心2023年8月制订了《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并结合《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部控制手册（试行）》等相关制度及文件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管理制度和办法的制订内容合法、合规、健全，中心对专项资金的支出范围和方式、资金的下达与管理进行了规范，并执行到位。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我中心严格按照流程控制管理：

一是年初预算实行总额控制的原则，根据工作开展实际需求将预算在各部门间进行细化分解，各业务部门在专项经费使用前，根据批复的预算和用款额度填报（呈签单）。申报流程为：经办人→业务部室→财务负责人（经费安排）→业务部室分管领导→财务分管领导→中心主任→财务经办人（财务办结），对重大金额需开会讨论通过的经集体研究

确定。

二是内部采购按照相关采购制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事项根据当年政府发布的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执行相关采购程序。遵循“从严从简、依法依规、总量控制、实事求是、公开透明、分级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长效机制。

三是严格实行“先审批后支出”的管理规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国内差旅费、因公出国出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

四是涉及项目调整的，经中心班子会讨论形成会议纪要，再由相关科室，指派专人负责调整内容的起草、办理相关调整审批流程。

五是竣工验收方面，凡涉及物品采购、服务成果的，中心均实施验收流程，经验收合格后再再进入付款流程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中心根据《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上级主管部门和我中心的有关制度规定，从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执行、管理、绩效监督、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一系列规定。在专项组织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人管理的原则。在专项资金使用及实施过程中，严格资金管理，加强审核，由中心纪检专干、纪检委员等不定期对项目进行日常监督，以确保专项

资金依法管理与使用。2023年我中心接受了主管部门的内部审计的延伸检查，在项目管理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上均无问题。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一) 资产总体情况

2023年中心期末资产总额86.9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56万元，占比2.94%，固定资产原值132.22万元，净值70.86万元，占比81.51%。公车保有量1台，无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23年中心期初资产总额112.61万元，总资产减少25.67万元，原因：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等。

(二) 固定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

固定资产是保障中心履职的重要物质基础，同时也是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最直接的物质反映，其配置的充足性、合理性直接关系到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

中心资产配置在满足业务需求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节约财政资金，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办公资产配置按照《长沙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资产配置管理规定》、《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等文件执行。在资产预算范围内，严格按照财政规定的资产配置标准配置，办公设备能在部门之间调剂使用的绝不浪费财政资金重新购买，对于一些出现故障的办公设备维修之后再行利用，同时最大程度地

对资产进行共享共用。

由综合管理部负责制定中心各部门固定资产的配备及使用标准，以及对固定资产进行采购验收、登记统计、盘点清理、调拨、报废、残值处理、及时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卡片录入等工作。一是资产购置做到预算有安排，由各部门提交书面申请，报综合管理部审核，经领导批准后，按照资产配置的要求进行政府采购。使用人作为资产责任人，由其做好验收工作，并在清单上签字，资产管理根据签字的清单登记台账。同时及时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务系统与资产管理系统数据保持一致。二是固定资产的减少变动(调出、变卖、盘亏、报废、丢失、损坏)都必须由使用部门向综合管理部书面报告，综合管理部按照程序办理有关手续。三是固定资产的处置(无偿划转、对外捐赠、转让、置换、报废和损失核销)严格遵守《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长财资产[2023]25号的规定，由使用部门填写报废申请，经作为综合管理部现场查看符合报废标准，再报领导审批后，向主管部门申请报废审核，审核通过后根据财政相关批复文件，做好账务处理以及资产管理系统的相关操作。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32.22 万元，累计折旧 61.36 万元，净值 70.86 万元(其中:设备 49.44 万元、家具用具 21.43 万元、专用设备 0.16 万元)。

202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年初减少 10.55 万元，减少原

因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管理建立台账，明晰责任，使用人与使用资产一一对应，资产信息清晰完整，账实相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资产均为在用资产，无闲置资产、出租出借资产、对外投资资产。无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省中心的精心指导下，严格对照全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围绕“长沙老兵永向党 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活动的开展，狠抓工作落实，各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根据《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得分为 99.63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一）推动体系建设不断优化

新建成一批“五优”退役军人服务站。有序推进 2023 年度“五优”服务站建设和 2022 年度“五优”服务站管理

复核工作。优化建设标准，改进评选方式，2023年度新建成22个乡镇级、123个村级“五优”服务站，通过典型示范，有力促进了全市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提质增效。被安排在今年全国省市两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培训班上介绍“五优”建设经验。

协助抓好“一部一站”紧密协作工作。参与制定了《关于抓好乡镇（街道）人民武装部和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紧密协作的通知》，多次深入基层调研指导“一部一站”紧密协作工作，协助组织召开了全市工作推进会，为试点单位积极争取落实了“一部一站”紧密协作省级奖励补助经费。

（二）力促思政引领更加有力

擦亮志愿服务品牌。全力打造“雷锋家乡学雷锋 长沙老兵当先锋”志愿服务品牌，全市1600多支队伍、约2.2万名志愿者，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应急救援、帮扶解困、乡村振兴等志愿活动，7支队伍入选全国退役军人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项目。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专题调研，制定了《2023年度长沙市“雷锋家乡学雷锋 长沙老兵当先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实施方案》，举办全市退役军人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现场观摩暨经验交流活动，相关媒体报道一度登上百度长沙热搜榜榜首，获500万关注，社会反响良好。

发挥头雁示范作用。组织开展“基层两委”退役军人情况摸底统计，建立全市基层两委退役军人花名册，做到情况

清、底子明，积极收集优秀“兵支书”素材，推荐报送省厅“每日一星”和市局“每周一星”宣传专栏。持续开展“最美退役军人”宣传，更新一楼接待服务大厅“最美”宣传栏。抓实遴选推优导向作用，推荐参评全国“百名优秀主任（站长）”候选人4名。

（三）日常业务工作有序推进

用心做好信访接待。共现场接待来访300余人次，处理信访件1200余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200余人次，提供心理咨询服务200余人次，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

严格落实各项待遇。办理计划分配军转干部报到手续96人次；受理、核实企业军转干部医疗救助、死亡一次性救助等各项待遇资料千余份；完成节日慰问、医疗门诊补助、大病救助等项待遇核算万余人次。协助组织“老年退役军人听力健康关爱行动”公益项目启动仪式，为260名退役老兵提供助听器验配及听力康复咨询公益服务。做好光荣牌悬挂督促指导工作，全市今年新增悬挂3000余块，累计悬挂23万余块。

稳步推进建档立卡及优待证发放。推动建档立卡工作由集中采集向常态化采集转变。组织开展全市乡镇（街道）建档立卡及优待证工作培训。继续开展“三进”活动，上门服务200人次。完成2.7万余人建档立卡减员复核工作。全市今年新增建档立卡登记（维护）2.4万人，累计20.4万人，制发优待证20.1万张，优待证签收率达98%。

持续帮扶就业创业。提供“线上+线下”就业创业咨询服务 220 余次,协助 300 多家企业入驻市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市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新增注册近千人。承办 2023 年春秋两季全市退役军人暨随军随调家属专场招聘会、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等活动。参与走访 19 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承训机构。承办 2023 年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培训班。

平稳保障网络安全。完成局网络安全预警防范、局系统网络安全资产信息收报、全市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我局防守工作、局系统网络安全制度草拟、局网络安全培训和宣传、局系统网络安全事件溯源报告报、重要时点网络安全保障、局系统年度网络正版化、信息设备替代、局信息化平台建设技术反馈等工作,持续做好局机关及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网络安全运维各项技术支持工作。

(四) 促进自身建设全面加强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制定《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成立了中心党支部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织召开了专题工作会议,按要求参加局读书班、组织开展专题研讨,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提高党建工作质量。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三会一课”制度、“一月一片一课一实践”要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 2 次,制定中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责任清

单，组织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向局党组专题报告意识形态工作 1 次。做好新党员发展工作。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责任清单、风险防控表，压实责任到人。深入开展作风建设，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 3 次，开展多层次廉政谈心谈话和廉洁家访，促清廉固本持续发力。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逐条整改销号。

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将安全生产工作列入支委会重要议事日程，研究制定了《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平安建设工作方案》。组织签订平安建设工作目标责任书、承诺书，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安全责任区划分，层层压实责任，确保了安全生产“零事故”。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按要求参加局系统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培训班。组织开展全市服务体系干部教育培训，举办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培训班，培训约 200 人次；指导区县（市）按照“培训下沉两级”原则，开展业务培训，大力提升全系统工作人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支出执行偏离绩效目标。如中心年度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为 726.84 万元，预算调整 85.17 万元，全年预算数 812.01 万元。全年执行数 781.67 万元，距年初预算数偏离 7.54%，执行率 96.26%。主要是因为中心新进 3 名在编人员、

2 人退休所致。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中心认真对待，查找问题、积极整改。加强年初具体工作部署、各部门职能及发展规划要求，及时修正了绩效目标，力争做到全年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可衡量,与年初绩效目标任务相对应。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我中心系涉密单位，绩效自评报告不予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布。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中心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项目 3 个，按照加权平均计分，部门项目综合计分为 99.63 分，等级为“优”。(详见附件 3)

附件1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3		21		91.3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8.59		1.30		1.3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8.47		0.80		0.80	
其中：公车购置	17.58					
公车运行维护	0.89		0.80		0.80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12		0.50		0.50	
项目支出：	165.63		139.12		133.95	
1、业务经费	165.63		139.12		133.95	
2、运行维护经费						
.....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公用经费	49.46		53.49		54.56	
其中：办公经费	3.02		0.50		0.45	
水费、电费、差旅费	1.38		2.00		1.17	
会议费、培训费	0.16		1.50		1.17	
政府采购金额	——				1.0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85.17		-30.34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批复	实际	规模	预算	实际	投资概算
（2023年完工项目）	规模	规模	控制率	投资	投资	控制率
	（m ² ）	（m ² ）		（万元）	（万元）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p>制订了《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部控制手册》、《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管理、财务经费管理、资产购置与处置、财务监督等。针对“三公”经费探索建立公用经费标准定额体系，开展公用经费使用监督和绩效评估，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等。上述制度规定基本执行到位。</p>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预算部门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得分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726.84	812.01	781.67	10	96.26%	9.63			
按支出性质分类:									
其中:基本支出: 647.72									
项目支出: 133.95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指导全市各区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指导全市各区县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等各项工作; 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信访接待、心理咨询、法律咨询等工作, 维护广大退役军人群体的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	/	/	/	/	/		
	社会成本指标	/	/	/	/	/	/		
	生态成本指标	/	/	/	/	/	/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年度计划完成情况。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完成满分15分, 90%得12分, 完成80%得10分, 完成70%得8分, 完成60%以下不得分 2023年计划: ①新建一批“五优”退役军人服务站, 新建成乡级“五优”服务站≥20个、村级“五优”服务站≥100个; ②擦亮志愿服务品牌。全力打造“雷锋家乡学雷锋长沙老兵当先锋”志愿服务品牌, 入选全国退役军人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项目≥5支队伍; ③强化经验推广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高质量推进建档立卡工作, 受理建档立卡≥2万人次, 制发优待证≥20万张; ④做好光荣牌悬挂督促指导工作, 全年完成悬挂光荣牌≥2000块; ⑤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举办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培训, 培训人数≥100人次; ⑥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1次, 向同级专题报告意识形态工作≥1次, 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1次	2023年各业务职能部门, 均按照各自职能分工, 共同协作配合, 完成了2023年度绩效目标计划数量。 ①、2023年度新建成22个乡镇、123个村级“五优”服务站; ②7支队伍入选全国退役军人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项目; ③今年新增建档立卡登记(维护)2.4万人, 制发优待证20.1万张; ④全市今年新增悬挂3000余块; ⑤培训约200人次。 ⑥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2次, 向同级专题报告意识形态工作1次, 组织召开专题支委会3次 年度计划工作全部完成, 完成率100%	15	15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总结率	重点工作全部完成, 办结率100%	15	15	15	15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时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部门工作任务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并取得了良好的工作实效	5	5	5	5		
绩效指标	重点工作总结率	重点工作完成时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部门工作任务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并取得了良好的工作实效	5	5	5	5		

成本指标		产生经济价值大小	产生经济价值得分	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社会效益	提升军人社会尊崇度，降低集访率及时办理解访及信访事件，确保军转干部队伍稳定。未出现群体集访计20分，每发生一次集访扣5分	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地所节约能耗	不超过上年比率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0	20	2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程度	产生效益得可持续性，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满意度情况	2023年参与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组织活动及项目或经服务的退役军人是否满意，通过对2023年服务的退役军人进行满意度回访，满意度≥90%计10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10
总分					100	99.63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长沙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43.29	90.19%	9.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0	43.2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为广大退役军人提供高效优质的服服务，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尊崇感。		主要用于了中心法律、就业创业、心理咨询、网络及信息设备维护外包等四个专项服务支出和全市退役军人工作者的业务培训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	/	/	/		
	社会成本指标	/	/	/	/		
	生态成本指标	/	/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创业沙龙每年至少1次，市就促会全年提供线下咨询	就业创业沙龙每年至少1次，市就促会全年提供线下咨询。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6分，偏离20%得7分，偏离10%得8分，偏离5%得9分	承办了2023年春季全市退役军人暨随军随调家属专场招聘会、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等活动，市就促会全年提供线下咨询	10	10	
		每年培训各区县市工作人员100人	每年培训各区县市工作人员≥100人，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6分，偏离20%得7分，偏离10%得8分，偏离5%得9分	组织开展全市服务体系干部教育培训，举办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培训班，培训约200人次	10	10	
		心理咨询、法律咨询每周两次	心理咨询、法律咨询每周两次。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6分，偏离20%得7分，偏离10%得8分，偏离5%得9分	心理咨询、法律咨询每周达两次	10	10	
	质量指标	就业创业、心理咨询、法律咨询专业建议	就业创业、心理咨询、法律咨询专业建议≥100人，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提供“线上+线下”就业创业咨询服务220余次，提供心理咨询服务200余人次，提供心理咨询服务200余人次	10	10	
		工作流程合规率	聘请就业创业、心理咨询、法律咨询等服务等工作流程100%合规。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聘请就业创业、心理咨询、法律咨询等服务等工作流程基本合规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2023年年底之前及时完成相关工作。按时完成10分，超时不计分	2023年年底之前及时完成相关工作	10	10	
		经济收益指标	信访、培训、心理咨询、法律咨询、就业创业、网络信息及运维等服务经费	各项经费不超预算资金48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100	99.02	
		总分		100		99.02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长沙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指导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实体化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20.00	20.00	19.60	10	98.00%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19.6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中心应从“基层、基础、基本”三个维度促进全市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运行及作用发挥，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的和谐稳定，服务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		中心应从“基层、基础、基本”三个维度促进全市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运行及作用发挥，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的和谐稳定，服务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		中心从“基层、基础、基本”三个维度促进全市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运行及作用发挥，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维护退役军人群体的和谐稳定，服务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	运行经费不得超过20万元预算。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18分，完成12分。90%得14分，完成80%得16分，完成70%得18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运行经费未超预算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指标	/	/	/	/	/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范围内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活动的参与率	全市参与率达90%以上。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6分，偏离20%得7分，偏离10%得8分，偏离5%得9分	全市1600多支队伍、约2.2万名志愿者，深度参与基层治理、应急救援、帮扶解困、乡村振兴等志愿服务活动，7支队伍入选全国退役军人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项目，参与率达5月组织各区县（市）军体单位前往宁乡红色站点花明楼	10	10		
		质量指标	组织各区县（市）交叉观摩学习每年至少一次	符合要求的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一楼接待服务大厅各窗口、各功能室100%正常运转	10	10		
		时效指标	指导时效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按时完成计10分，超时不计分	2023年年底之前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全市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作用	有市级以上相关媒体报道计20分，有一般报道计10分，没有报道不计分	举办全市退役军人学雷锋志愿服务启动仪式、现场观摩暨经验交流活动，相关媒体报道一度登上百度长沙热搜榜榜首，获500万关注，社会反响良好	20	2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满意度大于等于90%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0%	10	10		
				总分		100	99.80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接待服务大厅租金						
主管部门		长沙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长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12	71.12	71.06	10	99.92%	9.99	
	上年结转资金	71.12	71.12	71.06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缴纳接待服务大厅租金,保障服务大厅的正常运行				已缴纳接待服务大厅租金,保障了服务大厅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楼服务大厅租金	运行经费不得超过71.12万元预算。偏离目标40%不得分,偏离30%得18分,完成12分。90%得14分,完成80%得16分,完成70%得18分,完成60%以下不得分	/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	/	/	/	/		
	生态成本指标	/	/	/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楼服务大厅租金覆盖面	一楼服务大厅8个窗口,5个功能室正常运行。符合要求得满分,覆盖率大于等于90%且小于100%的得13分,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10分,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8分,小于60%不得分。按时完成计10分,超时不计分	服务大厅8个窗口和5个功能室正常运行	15	15		
	质量指标	租金时效	水电气、物业正常运行,按时按质上报能耗信息,确保能耗不超过上一年度。未发现一个问题扣1.5分,扣完为止	服务大厅租金按合同同时间支付	10	10		
	时效指标	一楼服务大厅场地使用质量	水电气、物业正常运行,按时按质上报能耗信息,确保能耗不超过上一年度。未发现一个问题扣1.5分,扣完为止	水电气、物业正常运行,按时按质上报能耗信息,能耗未超过上一年度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	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符合要求得满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20	20		
	环境效益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大于等于90%得10分,满意率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得8分,满意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得5分,满意率小于60%不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大于90%	10	10		
总分					100	99.99		

